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有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负责震有科技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半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震有科技签订承销及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2 年上半年度震有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2 年上半年度震有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震有科技经营情况，对震有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上半年度，保荐机构督导震有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震有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震有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震有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震有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震有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2 年上半年度，震有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 年上半年度，震有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	2022 年上半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震有科技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2 年上半年度，震有科技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2 年上半年度，震有科技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2 年半年度，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震有科技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技术优势以及持续的研发能力是公司主要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和市场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公司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为保护核心技术，公司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相关协议、规范化研发过程管理、

申请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保护等措施防止核心技术泄密。公司产品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产品核心技术存在被竞争对手抄袭的风险，公司可能存在知识产权被侵权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产品的价格、技术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研发风险和人才流失风险

由于通信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竞争对手普遍规模较大，其在研发费用的投入和研发人员的数量上较公司相比具有较大优势。通信技术及产品具有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作为通信设备供应商，公司需要不断地对产品和服务升级换代以满足客户需求。虽然目前核心技术与竞争对手相比有一定竞争力，但不排除由于未来研发投入不足、核心人员流失导致研发速度减缓或失败；或由于技术创新机制和人才梯队建设等方面未能很好地适应行业新技术的发展，从而导致公司技术研发存在风险，失去竞争优势，对公司业绩及发展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芯片、模块、印制板、制成板、结构件等，因直接材料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高，产品成本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在承接客户订单时会综合考虑原材料价格等因素进行报价，如果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和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或供货渠道发生重大变化或交付期延长，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61,223.86 万元，占公司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3.67%，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坏账或进一步延长应收账款回收周期，从而给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3、经营现金流为负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621.80 万元，通信设备行业属于资本与技术密集型行业，项目执行和结算周期均较长，业务规模扩大等因素会

导致现金流净额为负。若公司不能改善现金流管理，将可能导致无法满足经营中及时付款、投资或偿债，导致公司面临经济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

（三）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的通信设备行业属于发展较快的高科技行业之一，随着通信技术的快速发展，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凭借品牌、技术和资金优势，不断拓展业务范围，中小企业通过差异化竞争，强化自身竞争优势。如果公司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下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通过改善管理，在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市场开拓等方面持续提升，将导致公司在细分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面临市场份额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甚至核心竞争优势削弱的风险。

（四）宏观环境风险

1、新冠疫情风险

2022 年境内外疫情反复爆发，众多国家经济放缓，给各行各业带来了较大冲击，通信行业亦是如此，公司的海外业务由于签证暂停、航班熔断等因素拓展不及预期，国内业务受疫情影响往来出行受限、付款和发货延误等导致项目交付延迟。若疫情不能有效控制，公司海内外业务发展不确定性增加，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不断扩大，海外业务的外汇结算量也将继续增大。若公司结算货币的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将可能带来汇兑损失，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国际环境风险

近年来，全球产业格局深度调整，发达国家相继实施再工业化战略，推动中高端制造业回流。随着国际形势变化、俄乌战争、信息安全、贸易摩擦和技术保护逐步升级，中国企业在境外投资和开展业务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若上述国家或地区的电信、进出口等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作为中国企业有可能在前述国家和地区在税收、销售和研发等方面遭遇不公平待遇，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2 半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 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0,618,754.49	193,946,619.10	2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235,026.67	-14,844,986.6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668,969.00	-22,111,506.6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17,992.17	-136,472,763.0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8,260,137.01	1,143,479,063.44	-4.83
总资产	1,639,888,178.45	1,599,263,482.69	2.54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91	-0.076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91	-0.076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69	-0.114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0	-1.19	减少3.1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1	-1.77	减少2.8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46	29.43	增加3.03个百分点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240,618,754.4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06%，主要系公司上半年到期的验收项目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235,026.67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668,969.0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人数增长、费用相对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6,217,992.17 元，较上年改善，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回的货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变动，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已经在核心技术、业务资质、产品供应、产品质量、服务、研发、管理团队等方面积聚了一定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不存在导致核心竞争力收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公司核心竞争力具体体现为：

1、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和产品创新，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申请专利596项（其中发明专利561项），软件著作权261项。公司经过在通信领域多年的发展，已经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通过提供定制化、个性化的设备和解决方案来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具备全面解决方案能力：

（1）公司是业内为数不多的可以提供卫星5G核心网的公司之一，包括高轨卫星和低轨卫星核心网。卫星通信尤其是低轨卫星通信是尖端技术，目前业界只有少数公司能掌握该项技术并将其成功产品化。

（2）公司是业内为数不多的能提供IMS核心网的公司之一。公司凭借多年技术积累，开发了全云化IMS核心网系统，系统支持4G高清语音（VoLTE）和5G高清语音（VoNR）。

（3）5G全系统端到端解决方案能力。5G核心网实现了软硬件的完全解耦合，既可以部署在通用X86服务器上，也可以部署在国产化ARM服务器上，避免了硬件厂商的锁定并保障了硬件供应的安全。5G系统还可以结合公司IMS系统、应用指挥调度系统一起，提供统一融合通信调度解决方案，更好的满足各行各业客户的使用特性和应用场景。

（4）公司具备较强的定制开发能力。能够针对客户特定需求进行产品的研制，并按时交付。例如在指挥调度系统产品中，公司能通过较强的定制化方案实现各部门互联互通、协同指挥，并运用监测预警平台和“一张图”实现突发事件处置的全业务指挥调度流程可视化。

（5）设备国产化能力。具备较强的根据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定制化开发国产化融合通信设备和模块。震有科技的IMS核心网、4G核心网（EPC）、5G核

心网（5GC）极其相关业务系统已实现完全云化部署。产业自主和国产替代在各个细分领域都将逐步兴起，并加速推进。震有科技的核心网系统（包括电信级与企业级）均已实现软硬件完全 100%全国产化，自主可控，不用担心被“卡脖子”。

（6）基于 IMS VoNR 的 5G 话音技术。公司持续投入 IMS 研发，在本期内，已经完成了 IMS VoNR 方案的开发工作，并成功与震有和多个伙伴的核心网基站等完成了联调对接，完成了近 10 余款手机的兼容性测试。主要体现在①完成了 EVS codec 的支持，5G VoNR 需要超高清语音，因此 EVS 是 VoNR 必备功能；②5G 服务化接口的改造，使用 SBI 与相关设备互通；③话单等改造以便支持 VoNR 特色的多量纲的计费。

（7）5G 消息技术。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资研发 5G 消息系统平台，并交付完成了中国电信 5GMC 相关项目，包括与 MaaP 平台对接，多媒体存储等。在性能方面，与客户合作，完成了 SIP 接入模块的开发和高性能测试工作。同时，启动了 5G 消息不良信息检测引擎相关的工作的研发，为 5G 消息合规绿色运营提供保障。

（8）大容量 XGS-PON OLT 技术。公司是为数不多的能提供全系列 10G PON 产品的厂家之一。XG-PON 在 GPON 下行 2.5Gbps 的基础上，提升至 10Gbps 带宽；XGS-PON 更是可以提供上下行对称的 10Gbps 带宽。产品单槽位可以最大支持 16 端口，单槽位背板带宽可达 200Gbps。

2、业务资质优势

通信设备行业有较高的资质准入门槛，需要通过行业主管部门的资格审核，以及满足应用领域的行业标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不同客户行业的管理规定，公司及相关产品已通过专业机构的审核。公司不仅有较为完善的公司资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27001/ISO22301/ISO2000/ITSS 三级/CMMI 三级/安防/信息系统建设（CS3）等，同时也获得了军工相关资质，拥有进入军工业务领域的资格。公司系列产品获得 51 项《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3 项《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1 项《电力专用通信设备进网许可证》、35 项《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54 项《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53 项《防爆合格证》及其他相关资质证书，符合电信、政府、电力、煤矿等领域对通信设备的相关要求。另外，公司拥有多个行业准入资质，实行多行

业业务布局战略，优化资源配置要素，形成专业型多角化经营、国际化经营、战略化经营格局。目前，通信系统设备行业的发展，特别是专网通信领域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下游行业市场的发展情况。单一业务市场容易让企业陷入“一荣皆荣，一损皆损”的困境。因此，多行业布局战略有利于增强公司灵活性，提高抵抗市场风险的能力。综上所述，各项准入资质的获取不仅保证了公司产品的品质，提升了客户的信赖度，而且有利于优化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有序整合资源，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3、产品供应优势

公司主营产品涵盖公网通信和专网通信的核心层、汇聚层和接入层各个通信网络层级，产品及解决方案包括核心网、接入网、光网络、指挥调度、智慧应用等，能够提供“端到端”解决方案。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和成本优势，积极实施“宽产品线”策略，形成了通信设备全系列“一站式”供应能力，广泛进入运营商、政府、能源、化工等多个行业和领域的各类通信设备的招标和采购，“多产品+多行业”的战略布局使得公司拥有较强的抵抗市场风险的能力。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核心科研技术队伍的创新才能，根据通信行业发展趋势开发新技术产品，进一步稳固产品线齐全的优势，为运营商及专网用户提供更全面的产品服务及系统解决方案，使客户能获取更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2301 业务连续性体系认证、ISO2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等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严格按照上述体系的要求，制定了质量手册，明确了组织结构和各职能部门在质量管理体系中的职责、权限以及相互关系，对技术研发、系统测试、生产供应链、管理过程、安装及售后服务等流程加以控制。

凝聚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同时在严格质量控制下，公司产品得到了市场的认可，为国内外用户提供可靠的通信服务，保障客户网络运行的安全、稳定、可靠。公司通过先进的技术和优质的产品不断得到全球知名客户的认可。

5、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技术问题解决方案库和先进的模拟实验室环境，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保障客户方便及时获得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建立了涵盖售前、售中、售后的全方位的客户服务体系，客户服务体系采取客户服务中心和产品研发中心双驱动的模式，客户服务中心模式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和培训，负责系统软硬件的安装、调试、维护和集成工作；产品研发中心模式是为现场技术工程师提供技术支持，解决用户遇到的疑难问题。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技术支持队伍，为客户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和现场排障服务，以最快的速度、最高的质量为用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公司凭借快速的反应能力和专业的技术水平，在行业中树立了较好的口碑，形成了较强的服务竞争优势。

6、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对研发进行持续、重点投入，近年来，研发投入均超过当年营业收入的 10%。公司研发团队整体素质较高，骨干技术人员均持有公司股份，保障了研发团队的积极性、稳定性及技术延续性。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学科专业分布合理，涵盖软件工程、计算机科学、电子信息、通信技术、电力和自动控制等多个学科，拥有较强的理论基础，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经验，在预研创新、产品开发、技术支持、市场拓展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高管和核心技术团队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以及省、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多次获得科技部、深圳市发改委、深圳市科创委等政府部门的资助与奖励，专利数量稳步提升。

7、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在核心网、接入网、光网络、指挥调度、智慧应用等领域长期的从业经历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团队成员多来自业内知名企业，对行业、产品技术发展方向的把握具有较高的敏感性和前瞻性，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了全球化视角，积累了数十年的丰富经验和先进技术，为保持公司竞争优势提供了保证。公司采用扁平化的组织管理架构，运营管理高效。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增至 567 人，研发人员比例为 50.36%，研发投入为 7,811.61 万元，较上年同期 5,708.70 万元增长 36.84%，主要为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对各项核心技术积极申请发明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保护,2022年上半年,公司新增专利申请41项,获得授权专利55项(其中发明专利39项),新增软件著作权28项,新增业务资质6项、续证3项,新增产品资质15项、续证9项,新增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8项,新增煤安矿用-防爆证7项、续证1项,新增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21项、续证1项,新增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16项、续证2项,新增商标9项。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申请专利596项(其中发明专利561项)、软件著作权261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2022年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490.66万元,2022年半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267.82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3,431.45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1,642.03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1,300.5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7,940.79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B2	1,374.21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7,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490.66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C2	267.82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3,000.00
	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C4	1,010.00
	已结项的剩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5	6,820.5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3,431.45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	D2=B2+C2	1,642.03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额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10,000.00
	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D4=C4	1,010.00
	已经结项的剩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5=C5	6,820.5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21,680.6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1,680.63
差异		G=E-F	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1,680.6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642.0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06.34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265.00 万元，已购买但尚未到期的 7 天通知存款及华兴银行定期存款余额 10,509.2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55904373910508	0.0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79100078801000001241	0.00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337100100100291504	17.53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科技支行	44250100019000001268	0.42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深圳蛇口支行	10886000000059601	10.66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河支行	744573779672	24.87
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岭支行	0039292703004194178	47.87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337100100100303640	338.16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129909024410602	0.00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舜耕支行	531907745210702	1,466.83
合 计			1,906.34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震有科技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占比	2022 年 1-6 月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1	吴闽华	董事长	3214.75	992.12	4206.87	21.73%	无质押、冻结情况，2022 年上半年通过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5 万股。
2	孟庆晓	董事	-	556.61	556.61	2.87%	无
3	张中华	董事	-	288.50	288.50	1.49%	无
4	姜坤	董事	-	322.58	322.58	1.67%	无
5	郭海卫	独立董事	-	-	-	-	无
6	徐海波	独立董事	-	-	-	-	无
7	张国新	独立董事	-	-	-	-	无
8	刘玲	监事会主席	-	-	-	-	无
9	卫宣安	股东代表	-	14.93	14.93	0.08%	无

序号	姓名	任职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占比	2022年1-6月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监事					
10	吴茂森	职工代表监事	-	-	-	-	无
11	周春华	副总经理	-	51.96	51.96	0.27%	无
12	杜旭峰	副总经理	-	260.85	260.85	1.35%	无
13	薛胜利	副总经理	-	45.75	45.75	0.24%	无
14	孙大勇	财务总监	-	4.91	4.91	0.03%	无
15	薛梅芳	董事会秘书	-	9.00	9.00	0.05%	无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除吴闽华 2022 年上半年通过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5 万股外，震有科技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权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本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赵亮



马峥

